



412628S-2024



怀山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SG 0020S-2024

怀山药粉制品

2024-10-16 发布

2024-10-16 实施

怀山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怀山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康明轩、陆素珍。

本标准在实施之日起代替 Q/HSG 0020S-2022（备案号：410849S-2022；2022-04-12 发布实施）。

H N
Q B

怀山药粉制品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怀山药粉制品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铁棍山药片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大米、小米、咖啡其中一种或几种，添加或不添加丁香、八角茴香、刀豆、小茴香、小蓟、山药、山楂、马齿苋、乌梅、木瓜、火麻仁、代代花、玉竹、甘草、白芷、白果、白扁豆、白扁豆花、龙眼肉(桂圆)、决明子、百合、肉豆蔻、肉桂、余甘子、佛手、杏仁、沙棘、芡实、花椒、红小豆、大麦芽、昆布、枣(大枣、黑枣、酸枣)、罗汉果、郁李仁、金银花、青果、鱼腥草、姜(生姜、干姜)、枸杞子、栀子、砂仁、胖大海、茯苓、香橼、香薷、桃仁、桑叶、桑葚、桔红、桔梗、益智仁、荷叶、莱服子、莲子、高良姜、淡竹叶、淡豆鼓、怀菊花、菊苣、黄芥子、黄精、紫苏、紫苏籽、葛根、芝麻、黑胡椒、槐米、槐花、蒲公英、蜂蜜、榧子、酸枣仁、鲜白茅根、鲜芦根、橘皮、薄荷、薏苡仁、鸡内金、薤白、覆盆子、藿香、人参(人工种植 5 年及 5 年以下)、芫荽、玫瑰花(重瓣红玫瑰)、枳椇子、党参、肉苁蓉、铁皮石斛、西洋参、黄芪、灵芝、山茱萸、天麻、杜仲叶、地黄、麦冬、化橘红、天冬、奇亚籽其中一种或几种，经粉碎、熟化(炒制、烘焙或膨化)、粉碎，添加或不添加红糖、菊粉、木糖醇、低聚木糖、乳清粉、乳清蛋白粉、魔芋粉、鱼胶原蛋白肽其中一种或多种，经混合、分装封口、包装加工而成可即食的怀山药粉制品。

根据添加原料不同可分为不同的怀山药粉制品。

2 要求

2.1 原料要求

2.1.1 铁棍山药片应符合Q/HSG 0019S的规定(见附录A)。

2.1.2 丁香、刀豆、小蓟、山药、山楂、马齿苋、乌梅、木瓜、火麻仁、代代花、玉竹、甘草、白芷、白果、白扁豆、白扁豆花、龙眼肉(桂圆)、决明子、百合、肉豆蔻、肉桂、余甘子、佛手、杏仁、沙棘、芡实、红小豆、大麦芽、昆布、枣(大枣、黑枣、酸枣)、罗汉果、郁李仁、金银花、青果、鱼腥草、姜(生姜、干姜)、枸杞子、栀子、砂仁、胖大海、茯苓、香橼、香薷、桃仁、桑叶、桑葚、桔红、桔梗、益智仁、荷叶、莱服子、莲子、淡竹叶、淡豆鼓、怀菊花、菊苣、黄芥子、黄精、紫苏、紫苏籽、葛根、芝麻、槐米、槐花、蒲公英、蜂蜜、榧子、酸枣仁、鲜白茅根、鲜芦根、橘皮、薄荷、薏苡仁、鸡内金、薤白、覆盆子、藿香、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20 版一部的规定。

2.1.3 奇亚籽、枳椇子应符合 GB 19300 的规定。

2.1.4 八角茴香、小茴香、花椒、高良姜、黑胡椒、芫荽应符合 GB/T 15691 的规定。

2.1.5 人参(人工种植 5 年及 5 年以下)应符合原卫生部关于批准人参(人工种植)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(2012 年第 17 号)的规定。

2.1.6 玫瑰花(重瓣红玫瑰)应符合原卫生部关于批准 DHA 藻油、棉籽低聚糖等 7 种物品为新资源食品及其他相关规定的公告(2010 年第 3 号)的规定。

2.1.7 大米应符合GB/T 1354和GB 2715的规定。

2.1.8 小米应符合GB/T 11766和GB 2715的规定。

- 2.1.9 红糖应符合GB 13104的规定。
- 2.1.10 魔芋粉应符合NY/T 494的规定。
- 2.1.11 低聚木糖应符合GB/T 35545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2008第12号公告的规定。
- 2.1.12 木糖醇应符合GB 1886.234 的规定。
- 2.1.13 菊粉应符合 GB/T 29602 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2009 第 5 号公告的规定。
- 2.1.14 乳清粉、乳清蛋白粉应符合GB 11674的规定。
- 2.1.15 鱼胶原蛋白肽应符合GB 31645的规定。
- 2.1.16 咖啡应符合GB/T18007的规定。
- 2.1.17 蜂蜜应符合GB14963的规定。
- 2.1.18 党参、肉苁蓉、铁皮石斛、西洋参、黄芪、灵芝、山茱萸、天麻、杜仲叶应符合国家卫健委国家市场监管总局《关于党参等 9 种新增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的物质公告》(2023 年 9 号)的规定。
- 2.1.19 地黄、麦冬、化橘红、天冬应符合国家卫健委国家市场监管总局《关于地黄等 4 种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的物质的公告 》(2024 年 第 4 号)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粉末状、无结块、无硬粒、无焦粉	从样品中取出 50g，放在玻璃器皿或白色滤纸上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及性状及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
色 泽	淡黄色至棕黄色或本品应有的色泽	
滋 味和气 味	具有本品应有的滋味和气味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7.0	GB 5009.3
*铅（以 Pb 计），mg/kg	≤ 0.4	GB 5009.12
展青霉素 ^a , μg/kg	≤ 20	GB 5009.185
注：a 仅限于添加山楂的怀山药粉制品检测； 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		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（若非指定，均以 CFU/g 表示）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	5	2	10 ⁴	10 ⁵	GB 4789. 2
大肠菌群	5	2	10	10 ²	GB 4789. 3
霉菌	5	2	50	10 ²	GB 4789. 15
沙门氏菌，/25g	5	0	0	—	GB 4789. 4
金黄色葡萄球菌	5	1	10 ²	10 ³	GB 4789. 10
注 1: n 为同一批次产品应采集的样品件数；c 为最大可允许超出 m 值的样品数；m 为微生物限量可接受水平的限量值；M 为微生物限量的最高安全限量值。					
a 采样方案应符合 GB 4789. 1 的规定。					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卫生要求

食品生产加工过程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他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 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；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；兽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31650 的规定。食药物质和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附录 A



416787S-2020



怀山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SG 0019S-2020

怀山药片

2020-11-17 发布

2020-11-17 实施

怀山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布

Q/HSG 0019S-2020

前 言

本标准文本按 GB/T 1.1 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编写。

本标准由怀山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康明轩、陆素珍。

H N
Q B

Q/HSG 0019S-2020

怀山药片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怀山药片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怀山药(怀府山药、铁棍山药)为原料,经清洗、去皮或不去皮、切片、干燥、挑选、包装加工制成的非即食的怀山药片。

2 要求

2.1 原料要求

2.1.1 怀山药应符合GB/T 20351的规定。

2.1.2 生产用水应符合GB 5749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呈片状,稍有卷曲或皱缩,质硬	取样品 50g,置于洁净白瓷盘中,在自然光条件下用肉眼观察其性状、色泽、杂质,嗅其气味,用温开水漱口,品其滋味
色 泽	白色或略带土黄色	
气 味	味甘微酸,嚼之发粘	
滋 味	具有本品特有的滋味,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10.0	GB 5009.3
总砷(以As计), mg/kg	≤ 0.5	GB 5009.11
*铅(以Pb计), mg/kg	≤ 0.4	GB 5009.12

注: 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5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Q/HSG 0019S-2020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他要求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H N

Q B

Q/HSG 0019S-2020

编制说明

怀山药片是以怀山药(怀府山药、铁棍山药)为原料,经清洗、去皮或不去皮、切片、干燥、挑选、包装加工制成的非即食的怀山药片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规定,制订本企业标准,作为组织生产,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怀山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铁棍山药片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大米、小米、咖啡其中一种或几种，添加或不添加丁香、八角茴香、刀豆、小茴香、小蓟、山药、山楂、马齿苋、乌梅、木瓜、火麻仁、代代花、玉竹、甘草、白芷、白果、白扁豆、白扁豆花、龙眼肉(桂圆)、决明子、百合、肉豆蔻、肉桂、余甘子、佛手、杏仁、沙棘、芡实、花椒、红小豆、大麦芽、昆布、枣(大枣、黑枣、酸枣)、罗汉果、郁李仁、金银花、青果、鱼腥草、姜(生姜、干姜)、枸杞子、栀子、砂仁、胖大海、茯苓、香橼、香薷、桃仁、桑叶、桑葚、桔红、桔梗、益智仁、荷叶、莱菔子、莲子、高良姜、淡竹叶、淡豆鼓、怀菊花、菊苣、黄芥子、黄精、紫苏、紫苏籽、葛根、芝麻、黑胡椒、槐米、槐花、蒲公英、蜂蜜、榧子、酸枣仁、鲜白茅根、鲜芦根、橘皮、薄荷、薏苡仁、鸡内金、薤白、覆盆子、藿香、人参(人工种植5年及5年以下)、芫荽、玫瑰花(重瓣红玫瑰)、枳椇子、党参、肉苁蓉、铁皮石斛、西洋参、黄芪、灵芝、山茱萸、天麻、杜仲叶、地黄、麦冬、化橘红、天冬、奇亚籽其中一种或几种，经粉碎、熟化(炒制、烘焙或膨化)、粉碎，添加或不添加红糖、菊粉、木糖醇、低聚木糖、乳清粉、乳清蛋白粉、魔芋粉、鱼胶原蛋白肽其中一种或多种，经混合、分装封口、包装加工而成可即食的怀山药粉制品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相关标准制定怀山药粉制品标准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的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怀山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